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18〕1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皮肤病防治院武汉麻风防治中心配套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市卫生计生委：

你委《关于审查市皮肤病防治院武汉麻风防治中心配套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函》（武卫生计生函〔2017〕268号）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在专题审查概算的基础上，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联合村武汉麻风防治中心内，规划用地面积 141979.0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3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院区大门；新建入口大门至院区中心 6 米宽道路，新建环内部池塘 4 米宽道路，对原院区内原有 4 米宽道路进行翻新；优化现有池塘，固化边界水岸线，架设防护栏杆；新建 870 米院区围墙；优化室外给排水系统、供配电系统、室外照明系统及安防系统等。

二、相关配套条件

规划、环保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并办理相关手续。

三、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

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1104.12 万元，经审查，核定为 1065.79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自筹。

凡重大设计变更、概算调整等须报我委批准后实施。

附件：市皮肤病防治院武汉麻风防治中心配套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1 月 4 日

抄送：市国土资源局、市财政局、市环保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1 月 4 日印发

共印 8 份

市皮肤病防治院武汉麻风防治中心配套工程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送审额	审定额	增减值	备注
一	工程费用	949.40	913.99	-35.41	
(一)	新建园区大门	20.73	20.41	-0.32	
(二)	新建园区内道路	250.78	240.81	-9.97	
(三)	原有道路改造	103.36	95.15	-8.21	
(四)	新建围墙	121.80	116.94	-4.86	
(五)	池塘驳岸整治	88.06	83.02	-5.04	
(六)	室外监控系统	46.98	46.98	0.00	
(七)	室外给排水管网工程	115.24	115.22	-0.02	
(八)	室外供电管网工程	114.99	114.70	-0.29	
(九)	其他工程费用	87.46	80.76	-6.70	
二	其他费用	102.15	101.06	-1.09	
(一)	建设单位管理费	19.45	19.45	0.00	
(二)	工程建设监理费	22.79	21.94	-0.85	
(三)	建设项目的咨询费	3.00	3.00	0.00	
(四)	工程勘察费	28.80	28.80	0.00	
(五)	工程保险费	2.85	2.74	-0.11	
(六)	招标代理服务费	5.02	4.02	-1.00	
(七)	工程造价咨询费	11.76	13.53	1.77	
(八)	其他费用	8.48	7.58	-0.90	
三	预备费	52.58	50.75	-1.83	5%
	工程建设总投资	1104.12	1065.79	-38.33	